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Mab BioScience Limited
中國抗體製藥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81)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國抗體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六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動議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因行使根據本公司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其規則載於註有「A」字樣之文件，該文件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	540,951,813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p>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而可能將予發行及配發之本公司股份(「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批准及採納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及計劃授權限額(50,312,020股股份)，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採取一切有關步驟及處理一切有關事宜，為及代表本公司批准及簽立(不論親筆或蓋章)本公司董事可能認為就使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生效及實施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有關文件及進行有關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於：</p> <p>a. 管理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據此，購股權將授予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項下之合資格參與者以認購股份；</p> <p>b. 不時修改及／或修訂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惟有關修改及／或修訂須根據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有關修改及／或修訂之條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進行；</p> <p>c. 根據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並行使根據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及在上市規則之規限下，不時配發及發行可能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p>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p>d. 於適當時間向聯交所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當時可能上市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申請批准其後不時因行使根據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之本公司任何新股份或其任何部分上市及買賣；及</p> <p>e. 在其認為合適及權宜之情況下，同意有關當局就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可能規定或施加之條件、修改及／或變更。」</p>		
2.	<p>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p> <p>「動議批准及採納關於根據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將授予服務提供商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的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定義見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採取一切有關步驟及處理一切有關事宜，為及代表本公司批准及簽立（不論親筆或蓋章）本公司董事可能認為就使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生效及實施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有關文件及進行有關其他事宜。」</p>	<p>540,951,813 (100%)</p>	<p>0 (0%)</p>

附註：

- (a) 由於第1項至第2項決議案各自獲得所有票數投票贊成，故所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06,240,400股。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006,240,400股。
- (d)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贊成票。
- (e) 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本公司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 (h) 以下本公司董事，即梁瑞安博士，陳海剛博士、董汛先生、劉文溢女士、劉潔女士、石磊先生，George William Hunter CAUTHERLEY先生、韓炳祖先生及李志明博士均已親身或透過電子途徑出席股東特別大會。Dylan Carlo TINKER先生因其他公務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抗體製藥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梁瑞安博士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梁瑞安博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海剛博士、董汛先生、劉文溢女士、劉潔女士及石磊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George William Hunter CAUTHERLEY先生、韓炳祖先生、李志明博士及Dylan Carlo TINKER先生。